法院公告

2016年10月31日

(2016)浙01民初494号

浙江方泰电器有限公司、黄河、郑克群、浙江家景电器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及相关证据。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在本院26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遇节假日顺延),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3151号

杭州美玉实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吴玲俏诉朱国美,你公司执行异议之诉一案于2016年8月26日判决,因吴玲俏依法上诉,请求撤销(2016)浙0106民初3151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判令浙AK1R78车辆进行查封扣押并许可执行;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807号

浙江康达冷暖设备有限公司、杭州海龙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和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许松龄、赵贤池:本院受理原告谭志宣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6)浙0106民初18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02356号

台州市黄岩博畅贸易商行:本院受理宁波颖奇日用品有限公司诉你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108民初023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8民初2613号

永康市行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院对周致正诉你产品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91民初2522号

谢永强:本院受理原告樊国华诉被告谢永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2月6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0民初13467号

陈辉、肖金强:本院受理原告王晓城诉被告陈辉、肖金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2月8日10时30分在本院第四号法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22民初4054号

张兵:本院受理原告申屠军东、潘永会诉被告张兵、金晓铭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有关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原告申屠军东、潘永会的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张兵立即归还原告借款人民币60万元,并支付从2015年2月20日起至借款还清之日止按月利率2%计算的利息;2、判令被告张兵承担原告律师代理费10000元;3、判令被告金晓铭对上述第1项、第2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17年1月5日上午9时20分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桐庐县人民法院**

(2016)浙0127民初4161号

绍兴市柯桥区丰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陈荣夫: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欢畅互动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2月13日9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6)浙0127民初4162号

绍兴市柯桥区丰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陈荣夫: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欢畅互动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2月13日14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6)浙0127民初4163号

绍兴市柯桥区丰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陈荣夫: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欢畅互动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2月13日14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6)浙0127民初2600号

张小泉、徐爱芳:本院受理原告方志宁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6)浙0127民初26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你们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返还原告方志宁代偿的借款本息180000元,并支付该款自2016年5月19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年利率4.6%计算的利息;二、你们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原告方志宁公告费650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53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900元,由你们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6)浙0127民初4387号

徐英华:本院受理原告徐金花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告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2月13日9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1869号

宁波正基纸制品有限公司、慈溪恒丰纸业有限公司、吴红军、徐波:本院受理原告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6)浙0205民初186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1672号

朱梨燕、朱建斌: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6)浙0205民初167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1452号

朱金德、尤彩芬: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6)浙0205民初145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3372号

徐立厅:本院受理原告王振诉你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执法执纪廉政告知书、民事诉讼事项提示书、民事诉讼须知、外网查询告知书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30日内。本案定于2017年2月7日10时30分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3631号

徐东海:本院受理原告张明忠诉你车辆租赁合同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执法执纪廉政告知书、民事诉讼事项提示书、民事诉讼须知、外网查询告知书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30日内。本案定于2017年2月13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1503号

汪星:本院受理原告俞志军诉你及孙妮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205民初15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1442号

张源珊、高峰: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205民初144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3507号

徐东海:本院受理原告汤宏锋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执法执纪廉政告知书、民事诉讼事项提示书、民事诉讼须知、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30日内。本案定于2017年2月10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5民初2756号

徐忠军:本院受理原告宁汉市江北日升建筑设备租赁站诉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205民初27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04民初512号

王同学、朱政: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兴宁支行诉被告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其他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民事判决书,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204民初51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09028号

鲍海成、杨秀士:本院受理原告鲍艳与被告鲍海成、杨秀士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外网查询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定于2017年1月17日13:45在本院第十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09518号

竺亚民、徐志宏:本院受理原告陈亚琴与被告竺亚民、徐志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外网查询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定于2017年1月17日14:00在本院第十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浙江法院公告系统

登公告又有新招啦!

上平安浙江网(http://www.pazjw.gov.cn/)首页右侧"浙江法院公告系统"注册账号吧!

您可以自助上传公告,还能通过支付宝缴公告费!

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日期、版面位置都能一目了然哦,赶紧动手试试吧!

(2016)浙0212民初03743号

张利辉:本院已受理原告卢真与被告张利辉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212民初037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4856号

吴美荣:本院受理原告宁波市鄞州中河锦鸿标牌制作工作室为与被告吴美荣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212民初4856号民事判决书,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邱隘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2713号

王嘉祥:本院受理原告章道芳与被告王嘉祥追偿权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民事判决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212民初2713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4943号

蒋宝根: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峰与被告蒋宝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212民初49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姜山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5122号

李小波:本院受理原告金君与被告李小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212民初51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姜山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12民初4425号

朱丛:本院受理原告潘丹霞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姜山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6)浙0282民初7672号

徐彬、谢青锋:本院受理原告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8时4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慈溪市人民法院**

舟山市华夏水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王家浩:本院受理原告海顺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成员告通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等法律文书和开庭传票。原告诉请判令:两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100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和三十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观城法庭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希你们准时到庭参加诉讼,若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慈溪市人民法院**

(2016)浙0282民初9736号

浙江华宝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宁波信生光纤科技有限公司、岱山铭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波万事发进出口有限公司、慈溪市万事发火机实业有限公司、包建宏、翁丽波、柴孟山、叶惠萍: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8时4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慈溪市人民法院**

(2016)浙0282民初5792号

黄琴、张奇青: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282民初579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刊登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日,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慈溪市人民法院**

(2016)浙0281民催63号

德州民馨服务有限公司:因遗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签发的号码为3100005120554296号承兑汇票壹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规定,现予公告。一、公示催告申请人:德州民馨服务有限公司。二、公示催告的票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签发的号码为3100005120554296号、票面金额为100000元、出票人宁波隆懋光电仪表有限公司、收款人宁波百事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持票人德州民馨有限公司。三、申报权利的期间:自2016年10月10日起2016年12月10日止。四、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余姚市人民法院**

(2016)浙0281民催45号

本院于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立案受理了申请人慈溪市杭州湾申彦塑料模具厂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泗门支行承兑汇票号码为31000051 26128381号(票面金额为20000元、出票人宁波圣烨电器有限公司、收款人宁波佳捷电子有限公司、票据到期日2016年9月17日)壹份,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16年10月9日判决:一、宣告申请人慈溪市杭州湾申彦塑料模具厂持有的号码为31000051 26128381号、票面金额为2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无效;二、自本判决公告之日起,申请人慈溪市杭州湾申彦塑料模具厂有权向支付人请求支付。 **余姚市人民法院**

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送达公告

夏小兵(公民身份证号码:42212919840306053X):

经查,你(单位)无故拖欠徐琪、刘海露等15名职工2016年8月共计24094元的工资,你(单位)的行为已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五十条第一款、《浙江省企业工资支付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项、《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一)项之规定,本机关拟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理:支付徐琪、刘海露等15名职工2016年8月共计24094元的工资,并加付赔偿金12047元(按应付金额50%的标准计算)。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现向你公告送达《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温龙人社监理先告字〔2016〕53号)。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九条之规定,你可自本公告期满之日起3日内向温州市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温州市龙湾区高新大道166号,联系电话:0577-86922811)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温州市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6年10月31日

行政处理决定履行催告书送达公告

被催告人:温州奥力斯健身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兴春

本机关于2016年2月23日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处理决定书》(温龙人社监理字〔2015〕55号),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理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下列义务:足额支付陈勃、宋海波等5名职工2015年5月至2015年8月共计35000元的工资,并加付赔偿金共计17500元(按应付金额50%的标准计算)。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处理决定履行催告书》(温龙人社监理强催字〔2016〕15号)。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你单位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有权向温州市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电话:0577-86922811,地址:温州市龙湾区高新大道166号)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温州市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6年10月31日

福彩15选5

第2016294期 投注总额:498688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5 08 09 10 12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87	1868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4853	10元/注

本期未中出特等奖累计奖金474826元,全额滚入下期特等奖。双色球9亿元大派奖,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lcp)。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7日

福彩15选5

第2016295期 投注总额:540386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3 07 10 11 14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注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152	1172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5006	10元/注

本期未中出特等奖累计奖金511329元,全额滚入下期特等奖。双色球9亿元大派奖,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lcp)。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8日

福彩15选5

第2016296期 投注总额:505114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3 04 10 11 14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52	3348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3771	10元/注

奖池累计54.6995万元滚入下期。双色球9亿元大派奖,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lcp)。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9日

福彩3D 第2016294期

中奖号码: 3 3 4 销售总额:41483236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1336	1040元/注
组选3	1582	346元/注
组选6	0	173元/注
1D	54	10元/注
2D	18	104元/注
通选1	0	470元/注
通选2	4	21元/注
包选3全中	3	693元/注
包选3组中	2	173元/注
包选6全中	0	606元/注
包选6组中	0	86元/注
奇偶	0	8元/注

浙江销售2654860元,返奖额1934813元。浙江福彩官微"双色球模拟投注,20万奖金快乐玩"21日开始。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7日

福彩3D 第2016295期

中奖号码: 7 8 9 销售总额:41086940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1354	1040元/注
组选3	0	346元/注
组选6	1586	173元/注
1D	190	10元/注
2D	13	104元/注
通选1	1	470元/注
通选2	5	21元/注
包选3全中	0	693元/注
包选3组中	0	173元/注
包选6全中	0	606元/注
包选6组中	1	86元/注
奇偶	0	8元/注

浙江销售2622236元,返奖额1686451元。浙江福彩官微"双色球模拟投注,20万奖金快乐玩"21日开始。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8日

福彩3D 第2016296期

中奖号码: 7 8 4 销售总额:37843092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288	1040元
组选3	0	346元
组选6	1136	173元
新投注方式中奖额为:4512元		

浙江销售2399692元,返奖额500560元。浙江福彩官微"双色球模拟投注,20万奖金快乐玩"21日开始。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9日

福彩双色球

第2016126期

全国销量:347402822元 浙江销量:27934982元

中奖号码:红色球(●) 蓝色球(★)

02 06 12 17 18 19 10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	4注	10000000元/注
二等奖	●●●●●●	182注	141981元/注
三等奖	●●●●●+★	1135注	3000元/注
四等奖	●●●●●●●+★	66832注	200元/注
五等奖	●●●●/●●●+★	1302078注	10元/注
六等奖	●●+★/●+★/★	7414568注	5元/注

本期我省中1注一等奖(杭州),14注二等奖(宁波6注,绍兴3注,杭州、湖州各2注,嘉兴1注)。奖池累计11.549亿元滚入下期。下期一等奖派奖金额:59999999元。六等奖派奖奖金余额:424552145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7日

福彩七乐彩

第2016127期 投注总额8247742元

基本号(●) 特别号(★)

中奖号码: 04 09 12 23 25 29 30 20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	1注	1939513元/注
二等奖	●●●●●●★	18注	15392元/注
三等奖	●●●●●●	236注	2348元/注
四等奖	●●●●●★	831注	200元/注
五等奖	●●●●●	8913注	50元/注
六等奖	●●●●★	13957注	10元/注
七等奖	●●●●	103848注	5元/注

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8日

福彩6+1

第2016127期 投注总额:815102元

基本号 生肖码

中奖号码(摇序) 0 0 0 9 1 5 羊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基本号码全部按位相符	0	0元
二等奖	6位基本号按位相符	1	17099元/注
三等奖	5位基本号按位相符且生肖码也相符	1	10000元/注
四等奖	5位(全基本号码生肖码)按位相符	153	500元/注
五等奖	4位(全基本号码生肖码)按位相符	1927	50元/注
六等奖	3位(全基本号码生肖码)按位相符+或1位基本号按位相符且生肖码也相符	26210	5元/注

未中出奖金5375.0294万元滚入下期一等奖。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10月29日